信阳市浉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度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信阳市浉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概况

1. 主要职能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信阳市浉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信阳市浉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发改委概况

1. 主要职能

（一）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经济形势，提出国民经济发展、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优化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衔接平衡区域性规划、行业规划与专项规划；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及执行情况的报告。

（二）负责监测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研究宏观经济运行、总量平衡和总体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并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负责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调节经济运行；负责组织重要物资的紧急调度和交通运输协调。

（三）参与分析研究全区财政、金融运行情况，贯彻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和土地政策；综合分析财政、金融、土地政策的执行效果，监督检查价格政策的执行；负责组织制定和调整区管重要商品价格、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依法查处价格违法行为和价格垄断行为等；负责全口径外债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

（四）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区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研究全区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搞好重要专项经济体制改革之间的衔接，指导全区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和改革试验区工作。

（五）承担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的责任，拟订全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衔接平衡需要申请国家及省市政府投资和涉及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安排区级财政性建设资金，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重大建设项目、重大外资项目、境外资源开发类重大投资项目和大额用汇投资项目；指导政策性贷款建设资金使用方向和区政府政策性投资公司固定资产投资活动；指导和监督国外贷款建设资金的使用，引导民间投资方向，研究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和政策；审核上报区政府投资项目和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概算和初步设计；指导全区工程咨询业发展。

（六）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我区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现代城镇体系、自主创新体系的战略、目标、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做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服务业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协调解决重大问题，拟订现代物流业发展战略、规划；研究拟订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产业集聚区的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统筹信息化发展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

（七）承担组织编制全区主体功能区规划并协调实施和进行监测评估的责任，组织拟订区域协调发展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负责区域经济协作的统筹协调；组织实施国家促进中部地区崛起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研究提出全区城镇化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全区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重大问题。

（八）承担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的责任；监督执行全区重要农产品、工业品和原材料进出口总量计划，并根据经济运行情况会同有关部门及时与国家、省、市衔接调整进出口总量计划，提出粮食、棉花、食用植物油等重要物资和商品的区级储备计划。

（九）负责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全区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拟订全区科学技术、教育、文化、旅游、卫生、民政等发展政策，推进社会事业建设；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及政策。

（十）负责拟订全区能源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年度计划；实施对石油、天然气、煤炭、电力等能源的规划建设管理；提出发展新能源和能源行业节能的政策措施。

（十一）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拟订全区发展循环经济、全社会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参与编制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节能减排、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规划布局并组织实施节能减排重大项目，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

（十二）承担全区重点项目建设管理和重大建设项目稽察的责任；起草全区重点项目建设管理和重大建设项目稽察的地方性规章草案；研究提出年度重点项目选择指导目录；组织对重点项目建设工程进度实施全过程监管，协调解决重点项目建设中的重大问题；指导协调全区稽察监管工作，组织开展重大建设项目和政府投资项目稽察；指导和协调全区招投标工作，依法对全区重点项目招投标活动进行监督检查。

（十三）起草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地方性规章草案。

（十四）组织编制全区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研究国民经济动员与国民经济、国防建设的关系，协调相关重大问题，组织开展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

（十五）承担研究拟订人口发展战略、规划及人口政策职责。

1. 部门预算算单位构成

发改委内设办公室、经济运行调节股、固定资产投资股、农村经济和城镇发展股、工业发展股、基础产业股、社会发展股、财政金融贸易股、政策法规和经济体制改革股9个职能股室和项目办、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国民经济动员管理办公室、以工代赈办公室4个二级归口预算单位。

纳入发改委2019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信阳市浉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 浉河区项目办
3. 浉河区经济协作办公室
4. 浉河区国民经济动员办公室
5. 浉河区以工代赈办公室

第二部分

信阳市浉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详见8张公开表）

第三部分 信阳市浉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入总计581.70万元，支出总计581.70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入减少108.3万元，支出减少108.3万元，减幅15.7%。因项目完成，经费支出减少。

二、关于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入合计581.7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81.70万元，占100 %；事业收入0 万元，占 0 %；经营收入0万元，占 0 %；其他收入0万元，占0 %。

三、关于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支出合计581.7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48.70万元，占77.1%；项目支出133.00万元，占22.9%。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81.70万元。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108.3万元，下浮15.7%。因项目完成，经费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81.70万元，与2018年相比，减少108.3万元，下浮15.7%，其中：基本支出448.70万元，占77.1%；项目支出133.00万元，占22.9%。

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48.70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415.8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32**.9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 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关于“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3.5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5.0万元。**按逐年递减比去年减少0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现在公务接待的标准是同城不吃饭，禁止使用高档烟酒，禁止出入高档酒店进行招待，大大减少了公务接待费用。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0万元，占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3.5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5.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安排机关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参加以下谈判和磋商：无。

**境外业务培训** 支出支出0万元，没有用于为提高财政管理水平而举办的公共财政支出结构比较研究、社会保障政策等。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5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3.5万元。现有公务用车一辆，主要用于车辆保险、维修和加油费。

1. **公务接待费**支出5.0万元。其中：主要用于信阳市浉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日常的公务接待。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为0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311.4万元，比2018年增加47.9万元，上涨13.3%。因全区总人口59.6万人人均标准提高，去年人均6元，今年人均5.2元。

1.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采购内容主要包括采购空调、电脑。

1.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8年末，信阳市浉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信阳市浉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9年没有开展项目预算绩效评价。

1. 名词解释
2. **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3.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ＸＸ刊物发行收入，ＸＸ协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9.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 、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